

绝味食品股份有限公司

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绝味食品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于2024年8月20日以书面、电话和电子邮件方式通知全体董事，并于2024年8月30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，会议由戴文军董事长主持，会议应到董事7人，实到7人。公司部分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。会议的通知、召开及审议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所作决议合法有效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：

（一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《绝味食品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》《绝味食品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。

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。

表决结果为：7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《绝味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。

表决结果为：7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度中期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《绝味食品关于公司 2024 年度中期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》。

此议案须提交公司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表决结果为：7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《绝味食品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》。

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。

表决结果为：7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《绝味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》。

表决结果为：7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特此公告。

绝味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4 年 8 月 31 日